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胡艳君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1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到 3 人，2 名监事以现场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1 名监事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胡艳君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监事会。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

情况报告》，并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10月31日